

潮头拾贝 |

潮头品茗 |

龙华凉桥

■ (四川)林仁清

屏山县龙华古镇有一座桥，被大家称为“凉桥”，凉桥建于清朝光绪十四年，桥并不雄伟，长不到40米，宽不足5米，矮矮得像位小巧玲珑的村姑。桥连接东河街与西街，也是进出山的唯一通道。桥的选址绝妙，在大小龙溪即将汇合又尚未汇合之处，经过百余年的风风雨雨和无数次的惊涛骇浪，仍安然无恙；桥身仿安徽廊桥风格，此样式既美观又实用。凉桥因地制宜，取材于当地的青石打柱子，山里的树木破开做桥身。桥两边人性化地设计了休息坐的长条木凳，上面还加盖雕梁画栋的屋檐，遮风挡雨。像这样的桥，很多地方称为廊桥。龙华人不这样叫，别具一格地称为“凉桥”。原因很直接，溪流的两岸分别排列着四棵巨大的百年黄角树，遮天蔽日的树冠和潺潺流水带来的柔风，使夏天的炎热化作了凉爽。

凉桥的设计巧夺天工，从上游看，就是一条横跨河上的走廊；从下边两溪交汇处直视，桥的全貌顿时展现，美不胜收，绝对的艺术品；漫步在桥上，左顾右盼，龙华的街景分外妖娆；静夜独坐桥凳，微闭双眼，收敛心中杂念，聆听溪水弹出的“高山流水”。

凉桥的功能被奇思妙想的艺人无限扩大，每个人走在艺术品的桥上，脚步都会放轻，心灵瞬间会不自觉地获得一次洗礼。

漫长的时光会化作许许多多的恩怨，同时也能腐化任何坚固的物质。凉桥和古镇一起，它们是历史的幸运儿，被保护了下来。如果龙华没有了这座凉桥，古镇将变得呆板和残缺，将失去一道历史的风景，留给后代一声悲凉的回响！

凡是到了龙华的人，无一例外都要去凉桥，看一看，走一走，坐一坐，感受一番历史一样厚重又轻柔时节的凉风，然后再吃一碗凉粉，心满意足又恋恋不舍，一步三回头地离开。留在记忆深处，永远挥之不去的龙华印象，就是凉桥。

春意

■ (安徽)方华

撑不住，再也撑不住了。端着面孔的季节，在一场细雨和风的爱抚下，终于融化满脸的冰霜，一朵粉红的笑猝然绽放在阳光下。知时节的好雨，把天空洗蓝，把鸟语洗清越，把冻结的土地洗松软，软得像一张床弹跳的棉絮。

小草就从睡梦里醒来了，叶芽儿就在枝头写嫩绿的希望了，而花骨朵儿就像怀春的少女，羞羞涩涩地摇摆风中，要向翩翩的蝶儿打开爱情。

这时刻的绿色就像火焰，它从遥远的天边一路燎到眼前，从山脚一路燃到山巅，直到暖暖的、小小的火苗，把每个人心中的诗意点燃。

“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这个时节，坐在案前是写不出好诗文的，也辜负了一片春光。脱下沉重的冬装，释下负重的心情，放足原野，流连山川，拥抱大自然，让草叶为文章润色，让花瓣为诗句韵脚，那放浪脚步的每一次运动，都踩在长长短短平平仄仄的句点上。

春天是纤柔的，从草色遥看，到润物无声。春天是庞大的，桃花的大军从南方揭竿，她们攻城略地，不管是简约的乡村还是厚重的城镇，都要插上粉色的旗帜。春天是浪漫的，“春风有意艳桃花，桃花无意惹诗情”。

这时候如果你已走出户外，你就会在一朵萌动的春情前把持不住，站不稳脚步；你就会在一场抚背的温柔里突然感觉轻松，有一种飘起来的感觉；你就会在一条岁月的路口，看见一些把酒买醉的身影；你只需稍稍弯一下腰，就可以捡取五彩缤纷、眼花缭乱的意象与灵感。

有人比喻，把春这个字从口中说出，要把嘴唇吹成吹口哨的形状，用耳语的声音。多么贴切而富有诗意的比喻。让我们在春天的原野上吹一曲清脆悠扬的口哨，看“满树和娇烂漫红，万枝丹彩灼春融。”



本版稿件在《大周网》(http://www.gqxh.org.cn)和《潮头文学》公众号同时刊发



亦苦亦乐话“采薇”

■ (辽宁)苏洪月



过雨，一脚下去会粘一鞋底的泥；看庄稼的大叔随时会来，“破娃子们，别在地里乱踩”，那断喝会吓破人胆……

春天过去，野菜也都上了年岁，可这挖菜的事业是不能结束的。人吃不得的野菜，猪还吃得，所以，很多时候，我们仍要日日扯了个大筐，去给猪们挖菜。苦麻子一长一大片，很容易挖到。我妈说它是极苦的，我不敢尝，所以很佩服猪的勇气，眉头都不皱一下就吞进去一大口，不知道有没有苦到掉眼泪。

车轴鞭菜一般都长在路边，贴着地面，在挖之前，总要先看看它们有没有结种子，有的话，要先把种子撒下装在小袋子里，据说是可入药可卖钱。每次好像都有一小捏种子入袋，但是最后有没有换成钱就不知道了。生活艰难，也可能我妈把换来的五分钱藏起来没告诉我未可知。

灰菜又高又大，一会就可以割半筐，若是哪一天的灰菜品相好，我妈会留一半给猪吃，另一半挑着嫩叶用开水焯了蘸酱给我们吃。我们比小猪的待遇好，因为有喷香的鸡蛋酱，猪们不知道该怎么心生嫉妒。有人说吃灰菜会肿脸，我一边吃一边害怕，总要吃几口就跑到镜子跟前照一下，生怕某一口没吃对，冒犯了神灵，那个肿脸的咒语会应验。还好，我吃的灰菜大概都没施魔法，所以我吃很多仍然安然无恙。

打把花秧儿也好找到，这名字特别生动，好像伸个懒腰打个把式它就长大了。打把花秧儿还开着和牵牛花很像的花朵，略小一些，是淡淡的粉色，花心里还有甜甜的蜜。挖这种菜就比较快乐了，常常会先喂了花蜜，然后把花串成串儿戴在头上，把自己打扮成仙子，挖菜的事就是下凡到尘间来历练。

夏天挖菜最怕玉米地和小麦地。玉米秆长得又高又密，要半蹲着前进在不透风的地里找菜。好多时候，脸会被玉米叶子刮出无数个小细口，玉米尖上的花会落在头上、脸上、脖子上，这里那里，到处都很痒。痒了就会去抓，结果手上的泥啊菜浆啊弄得满脸都是。在玉米地里，还要小心脚下，蚂蚱啊癞蛤蟆啊会猝不及防地蹦出来，这还好些，农村孩子见得多了，也不会害怕。地里的人便是最让人抓狂的，而不幸中的大不幸，是不小心踩到新排的人便……之前可能因为遇到一簇密密麻麻的瓜秧而心生联想，也可能因在某一棵长大的瓜秧上见到一个没熟的小瓜而一边嫌弃一边窃喜，可真真一脚踩到瓜秧和瓜们的前世，要一路猫着腰迤迤着蹭掉鞋上的脏物，可真是辛苦得要死。当然，有时候也会遇见学名叫龙

品茗读书

■ (重庆)杨翥

并不为找工作挣文凭之类而逼着自己读，所以不抱什么目的，也不受谁的驱使，随便一处地方，客厅、书房、阳台，风过处，掀开哪页读哪页，在满纸书香之中，悠然成寻芳的蝶。既然是闲书，肯定与实用与功利相距甚远，断不会，急吼吼地教你如何迅速地掌握升官发财的技能，如何大展拳脚，不顾一切地去登攀那座叫做“成功”的山峰。但是，为迷茫的靈魂导航的文字，会清泉一般流进你的心田，让你在淙淙的流淌声中去领悟，去发现，怎样才能让愈发鼓噪的世界中安静下来，怎样才能让愈发逼仄的空间里，获得一颗自由而宽广的心。生命中最幸福的事，莫过于心安，还有什么样的“技能”，比这更难呢？

茶能去掉身体的垃圾，书可卸下内心的重负，算是两者相通的地方。我对喝茶不挑剔，眼前有什么喝什么，就算是小饭馆里粗糙的苦丁茶、寡淡的老荫茶，也不会眼睛一斜，冷冷道，端走，换一杯来！

小时候，挖野菜着实是一场苦役。那时候，春天的菜桌上常见的是经冬的咸菜条儿、干海带，还有大葱和大酱。

所有人都像盯着自家孩子一样盯着土地，哪天青草冒尖了，哪天蚂蚁出来活动了，都知道得一清二楚。终于有一天，蒲公英的小手扒开泥土伸出地面，我们一群孩子就像得了命令一样去挖婆婆丁，那一定是这一年饭桌上的第一抹绿色。

挖婆婆丁最苦的是手，心里急着想要挖到更多，根本顾不上把菜收拾干净就扔筐里，手里抓起刚挖出的一棵，眼睛忙不迭地去找下一棵。待这一片山坡上的婆婆丁都进了各自的筐里，大家才会找个朝阳的地方坐了，把菜上的土抖掉，把去年干枯了的叶子摘掉，还要把太长的根须掐一下。婆婆丁被挖断的根是有白浆的，不知道那是它的血还是它的泪。白浆流出来，会和泥土一起粘到手上，所以，每次挖了婆婆丁，满手都会是很难洗掉的黑色浆渍，有时候洗过几次手上都还有黑黄的痕迹。这时若是吮一下手，会苦出眼泪儿。婆婆丁本就是苦的，留在我们手上的痕迹也是苦。

嫩的婆婆丁只用来蘸酱吃，若是挖到很多长老了的，我妈会把它们用开水焯一下，剁碎，做菜馅玉米面包子。馅里没有肉，油也极少，和就着玉米面饼子吃婆婆丁蘸酱没什么差别。

刨脑瓜崩儿是一件力气活。在坡上，我们拿着小镐，高高举起，再抡圆了胳膊挥下去。运气好时，一镐下去就可以刨出一大撮儿，运气不好，会把菜拦腰刨断，抖出来时只是几根小细茎。大脑袋却在更深的土里，只好再抡起胳膊挥一镐……在山坡上挖脑瓜崩儿太累人，所以我们常常跑到耕地里，但耕地里的野菜本就不多，有时找半日也找不到多少。坟堆儿附近的脑瓜崩儿又多又多，我们一点一点小心翼翼地靠近，把稍远一些的都刨光了，可再走近一点心就会颤抖，往往一边刨还要一边偷瞄着不远处的人头，深怕一镐下去，会惊动了什么。至于坟跟前长着的那些，我们是绝对不敢碰的，只能远远看着它们在春风里摇曳，兀自生长。

北方天冷，曲麻菜比前两种野菜的生长季晚一些，而且稍有贵气，多长在耕种过的庄稼地里。玉米苗几寸高的时候，曲麻菜开始露出紫色的小芽，下一场雨，芽始成叶。野菜是一定要嫩时吃才好，所以我们常常在天一放晴就跑去田里寻它。挖曲麻菜也着实辛苦，地里有庄稼苗，我们要小心谨慎避开她们；天刚

茶已沏好，书已翻至某一页，品茗读书的那个人，像一尾惬意的鱼，游曳在属于她的世界里。

也不知有多少年了，总是在喝茶的时候，想看上几页书；总是在读书的时候，想泡上一壶茶。这习惯，怕是要随我一辈子的罢。一般喝点绿茶。不懂茶道，喜欢喝茶时的那份闲适。常用的茶具不过一只玻璃杯，一道沸水冲下去，一茶叶滴绿的嫩芽，那些形如雀舌的精灵，翻滚片刻后纷纷竖立起来，亭亭于清亮的水中，一缕淡淡的清芬，也满室萦绕开来。总以为茶非俗物，云蒸霞蔚的高山上，阳光抚之，雨露润之，品茶，焉知不是在品一位山中高士？人说茶如人生，起先的苦，随后的甘，最后皆归于平淡。我品不出那许多道道，我只晓得，茶可解腻、减肥、降“三高”，因此对一个滋滋冒油的物质时代来说，茶尤显珍贵。

一般看些闲书。阅读此类书籍有个好处，

我在秋风中仰望更远的黑夜

■ (甘肃)吕敏航

夜晚来临

夜晚来临，安静如约而至
醒过来的繁华
与夜色一起，颠覆了
黎明和忙碌的秋天

夜晚处于沉寂
灯光明亮，几个喝醉酒的人
相互搀扶，让街道的静
喧嚣起来，一辆车疾驰而过
像冬天，一枚雪花融化
春的风信子越来越多

只有奔波于水波之上
看晶莹随风而过
足音辽远，水悠长

夜晚已经平静

夜晚已经平静，那些喧嚣很久的事物
再也无法揭开夜色，伤疤一样的白
流落街头的白炽灯，呼啸而过的车水马龙
一个喝醉酒的汉子对着电线杆撒尿
酒气混合浊气自毁形象

远处昏黄的灯光对这一切视而不见
吃奶的孩子含着乳头就是一个世界
远去的，淡出视野，只有那遥远的
无法抹去的村庄，此刻最为清晰

杨柳树佝偻的腰肢荡起过秋千
盘根错节的枣树上留下稚嫩的哭与笑
场院里咯咯的鸡叫和母亲播撒粮食的身影
是秋天最美的风景，可以再也无法看到

更多的静咬着肌肤
此刻，唯有眼泪与夜陪伴幽灯
秋风微凉，我已经感到彻骨的凉
不知明日的太阳能否走进我午夜的梦
给我一片温柔，泪眼婆娑里
梦的脉络依然模糊

在秋风中仰望春天或者更远

在秋天的夜晚仰望春天或者更远
即便是夜深人静，太阳也没有退去的意思
截取的忙碌，随着夜色
褪去白天匆忙的尘，光一样延伸

黑色布履镶嵌在银河之边
漾星河，一堆沙粒
随着东进的水流，太阳的光芒再掀巨浪

一片枯叶载着露水蹚过水波，我不知道
山坡落难的火星，就是太阳的光焰
困住黑夜的王，颠覆与浪
在一次邂逅之后，化作沧浪之水
指数，只是万分之一，或者更少

截留太阳的夜晚更加黑暗
就像秋风的秋，比较更凉
只有夜色和水波，平静下来的时候
沙粒的春天不再隐退
我却在秋风中仰望春天或者更远

时光深处

■ (广东)紫紫

一只蜻蜓
立在波光粼粼江面
尾尖轻轻翘起，又落下
舞一段芭蕾

当我沉迷于此，还未来及醒来
它瞬间，从我的眼角边
划了个弧度，一闪而去

我猜想，可能是
我这唯一的观众
吓着了它

多么熟悉的动作
我曾经迷恋的美

这么多年
我也手舞足蹈
试图把“优雅”托举头顶

可生活的雨水
一直阻挡一场美的盛宴

我只能在时光里
跋山涉水，时时警惕

浅秋

浅秋适合深眠。风轻，寂静
稀薄的云，一片一片落下

落在了几个迟归的
果粒般饱满的人头上

枯叶也一片片落下
榆树，掉得只剩下枝桠

像邻家的鲁姓大叔
面对高考失利的儿子

是啊，谁不想成为一棵树
谁不想，栖息在叶子茂密的枝桠

面对一棵正在凋零的榆树
寒意，是不知不觉来的

让我长成一棵树吧

像一颗树
伸手，可以摘到一颗颗
闪闪的星

像一棵树，承认自己的
血肉很软，但
骨头很硬

树叶掉光了
又如何，缄默的根，深深扎入泥土
来一场大雪
更好

一只云雀，掠过雪花
它叽叽喳喳：你的银饰不合时宜
我做了个手势：嘘
暖风一吹，旧貌重来